

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香农芯创 公告编号:2025-043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本公告日,以本次本金最高担保合计人民币1.1亿元计算,公司累计担保(含反担保)合同金额为人民币64.19亿元(美元合同汇率按照2025年5月6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受权公布人民币汇率中间价1美元对约2.008元人民币计算,不含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下同)同一债务提供的复用担保合计数一次。(下同),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20.93%,其中,公司累计为全资子公司联合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创泰”)提供担保合同金额为人民币56.22亿元,为全资子公司联合创泰(深圳)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泰电子”)提供担保合同金额为人民币0.7亿元。

2.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范围的对外担保事项,也不存在逾期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风险。

一、审议情况概述

(一)担保协议情况概述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3日、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授信并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为全资子公司联合创泰提供新增不超过人民币70.85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含反担保),为全资子公司创泰电子提供新增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含反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担保、连带担保等。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日、4月2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授信并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二)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审议情况概述

2025年4月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措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接受黄泽伟先生、彭红女士及其关联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3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增信措施,增信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担保、反担保等措施。并同意公司向黄泽伟先生、彭红女士及其关联方支付本次增信费用也无需提供反担保。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授信并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二、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

1.近日,公司收到黄泽伟先生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渤海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协议》(上述由不同主体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协议》以下简称“《保证协议》”),公司和黄泽伟先生同意为联合创泰向渤海银行申请的人民币1亿元借款提供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2.近日,公司收到黄泽伟先生分别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渤海银行”)签署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书》(上述由不同主体签署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书》以下简称“《保证书》”),公司和黄泽伟先生同意为联合创泰向渤海银行申请的人民币1000万元借款提供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三、相关协议主要内容

股票代码:000518 股票简称:江苏四环 生公告编号:临-2025-29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已于近日搬迁至新地址办公,公司办公地址由江苏省南京市新街口新都华座A房号变更为江阴市澄江东路1号海澜财富中心41楼,邮政编码变更为214434。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地址不变,投资者热线、传真、电子邮件、官方微博等信息均保持不变,具体情况如下:

办公地址:江阴市澄江东路2号海澜财富中心41楼  
 邮政编码:214434

投资者热线:0510-86400858

传真:0510-86400858

电子邮件:0510@shaw.com

官方网站:<http://www.000518shaw.com/>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6日

股票代码:000518 股票简称:江苏四环 生公告编号:临-2025-28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29日及2025年5月6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9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说明及核查情况

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进行核实,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司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6.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监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7.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8.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发布了《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6日

股票代码:600256 证券简称:广汇能源 公告编号:2025-042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事项实施期间:2024年7月22日至2025年1月20日

回购事项实施期间:2024年7月22日至2025年1月20日